

宁陵县人民医院威胁检测与分析系统、网络准入控制系统项目（四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商宁财采磋-2024-30

招标编号：商政采〔2024〕590号



采购人：宁陵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二五年一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 9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2 1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 2
第六章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3 7

第一章 磋商公告

宁陵县人民医院威胁检测与分析系统、网络准入控制系统项目（四次）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宁陵县人民医院委托，就宁陵县人民医院威胁检测与分析系统、网络准入控制系统项目（四次）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向社会公开选择响应人，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响应人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1.1 项目名称：宁陵县人民医院威胁检测与分析系统、网络准入控制系统项目（四次）；

1.2 项目编号：商宁财采磋-2024-30；招标编号：商政采〔2024〕590号；

二、项目概况

2.1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2.2 采购内容：威胁检测与分析系统网络准入控制系统

2.3 服务期限：三年，接采购人通知后9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试运行完毕

2.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5 预算金额：740000.00 元

最高限价：74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包一	宁陵县人民医院威胁检测与分析系统、网络准入控制系统项目	740000.00	740000.00

2.6 包段划分：共划分为 1 个包段。

2.7 服务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规程标准。

2.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

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查询信息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日期为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后）。

3.4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四、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五、响应人报名要求及磋商文件获取：

5.1 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使用企业数字证书（key）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可直接在该公告下方相关附件下载也可以免费注册登陆交易平台下载磋商文件。

5.2 报名及磋商文件下载时间：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时起至磋商截止时间。

5.3 请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超过时间将停止报名。

特别提醒：未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数字证书的响应人请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入库办理数字证书。

响应人报名操作说明书请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专区下载。

六、响应文件的网上递交及磋商时间、地点：

1. 响应文件的网上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2025年1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磋商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七开标席位（商丘市南京路与中州路交叉口西南角）。

3. 响应文件网上解密开始和截止时间：2025年1月21日上午09时00分至2025年1月21日上午10:00分；如因响应人的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解密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注：本次招标实行不见面开评审，响应人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请响应人通过互联网登录交易平台自助完成磋商签到、响应文件解密、澄清答疑等操作，具体流程详

见交易中心系统2019年12月31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附件“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

七、发布媒介

本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其它网站转载概不承担责任。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宁陵县人民医院

联系地址：商丘市宁陵县建设西路

联 系 人：许主任

联系电话：13849693927

代理机构：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53号双溪部落花园1幢106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15503869505

2025年1月10日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内容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 购 人：宁陵县人民医院 联系地址：商丘市宁陵县建设西路 联 系 人：许主任 联系电话：13849693927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53号双溪部落花园1幢106 联系人：杨女士 电话：15503869505
3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	宁陵县人民医院威胁检测与分析系统、网络准入控制系统项目（四次） 项目编号：商宁财采磋-2024-30 招标编号：商政采〔2024〕590号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采购内容	（详见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7	服务期限	见磋商公告
8	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规程标准。
9	合格响应人	见磋商公告“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3	分包	成交人必须承担总包责任，必须独立完成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成交人的责任。

14	磋商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日历天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16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响应文件 (1) 所有要求响应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响应人的CA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响应人法定代表人的 CA印章。
17	响应文件份数	上传电子版壹份。
18	磋商截止时间	2025年 1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19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磋商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20	磋商程序	磋商顺序：按递交响应文件的逆顺序磋商。
2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 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2人。 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部门组建的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 3 名； 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或重新采购。
23	重新采购的其他情形	除响应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成交候选人，在磋商有效期内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响应人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采购。
24	服务费	成交单位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收费标准的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5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详见采购公告，响应人的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26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采购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响应人须知、评审方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7	响应文件的递交	注：1、响应人在磋商开启结束后，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确保能及时收到评审专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通过账户口令或数字证书登录二次报价页面并保持实时登录状态，以确保能及时收到评审专家要求二次报价的信息。即响应人应保持实时处于登录状态。因网络安全的需要，登录后长时间不操作将自动退出登录状态，建议响应人5分钟刷新一次，超时未提交澄清、说明或其他问答文件所引起的磋商无效由响应人自行负责。响应人应当在响应文件中针对本项进行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及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无论是二次报价还是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PDF格式并且加盖有响应人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word 编辑的，响应人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PDF”，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如响应人二次报价已确定情况下，可提前准备好二次报价文件，在规定时间内填写完报价上传该文件即可。 3、二次报价时，响应人应首先填写二次报价金额，然后上传二次报价PDF文件。需注意填写金额应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一致。如不一致，报价以上传的加盖有电子签章的报价文件为准。 4、二次报价输入页面一经保存，报价立即生效，无法再次修改。各响应人应对自己所输入的内容确认无误后再点击保存。

		所有响应人二次报价完成或评审专家规定的二次报价时间截止后，二次报价结束。如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即视为自动放弃二次报价权利。 5、评审专家对响应人进行二次报价或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响应人二次报价或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响应人应在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 6、二次报价、评审专家要求响应人做出澄清、说明或补正均采用网上方式进行； 7、本次招标实行不见面开评审，响应人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内容详见商丘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 8、市场主体诚信库2020年1月2日起正式启用，响应人按要求提供企业资质、业绩、获奖等资料的，应在采购文件中要求响应人将相应涉及评审的所有客观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诚信库对应位置（涉密的除外），由评审专家予以认定，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不再要求响应人现场提交原件。响应人应根据《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2019-12-31 版本》，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相应位置，为确保材料上传成功并方便评审专家查找核对，响应人应在磋商开启前完成资料上传并在响应文件中列明资料上传位置。 市场主体诚信库中市场主体信息以评审专家核对时为准，核对后主体库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9、关于启用新版采购人工具箱的通知，具体内容请详见交易中心下载中心。如有未尽事宜，可浏览中心网站通知公告栏相应功能启用时的公告内容。磋商开启结束后，响应人应退出磋商开启大厅，登录交易平台时刻关注项目推送的信息。
28	磋商文件获取	见磋商文件“第一章”
29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CA 锁登陆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磋商）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

30	预付款	预付款金额：成交金额的60%。 是否要求中标单位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是□、否☒） 电子预付款保函担保金额：等同预付款金额。 电子预付款保函开具：应通过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保函信息与项目关联绑定、自动验真。具体操作参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9月30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的公告》 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 7 日历日。 预付款支付时间：合同签订生效或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3 个工作日内。
3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作为预付款，采购人在成交单位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中成交单位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100%。
32	政府采购政策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未提供以上资料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 2、本项目所有采购标的物所属行业全部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	响应人提出对磋商文件质疑的方式及截止时间	本项目接受质疑规定：1. 质疑方式：在交易平台上提出，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将进行答复。 2. 截止时间：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4	合同融资	严格按照豫财办【2020】33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和执行。（格式详见磋商文件附件）
35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数据分析系统监测预警	1、不同响应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 2、不同响应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或者上传； 3、不同响应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IP地址上传；

		4、不同响应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工程预算由同一预算软件（同一把预算锁）编制。 存在上述预警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竞争性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1 本次磋商项目采购人：〈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2 本次磋商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1.3 本次采购方式：见〈公告及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次磋商项目名称：见〈公告及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等

1.2.1 本磋商项目的资金来源：见〈公告及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磋商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公告及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见〈公告及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见〈公告及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响应人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1.6.1 磋商开始前，任何人不得向他人泄露响应人名单等可能影响磋商结果，或形成获得信息不对、有差别等事实上形成的差别待遇的行为。

1.6.2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响应人合同止，凡是与磋商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6.3 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人有试图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6.4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响应人合同时，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响应人私下接触、交换意见。在磋商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也不应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1.6.5 采购人原则上不向落选方解释落选原因，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的响应人如对本次评审推荐的拟成交响应人有异议或发现违规违纪行为，请以书面署名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并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超过法律规定时间将不再受理。

1.6.6 磋商结束后，不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1.7 语言文字

除国外第三方出具的证明文件、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响应文件语言文字均应使用中文。必须使用他国语言文字时，证明文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和翻译文件。响应文件中因使用他国语言文字发生歧义时，以中文为准。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9 踏勘现场（如有）

1.9.1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响应人如需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1.10.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有权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响应人；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10.2 如响应人对磋商文件内容有疑义，需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提出，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将进行答复。如答复内容需要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的将按照第1.10.1项执行。

1.11 分包：不允许

1.12 偏离：实质性偏离不允许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响应人须知
-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 (4)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 (5)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根据本章第1.10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3 磋商响应文件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1.1 磋商函
 - 1.2 磋商函附录
 - 1.3 分项报价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磋商承诺函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1 、商务偏离表
 - 4.2 、技术偏离表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7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3.2 磋商报价构成及要求

(1)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应按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服务期限间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响应人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2) 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4) 二次报价时，响应人应首先填写二次报价金额，然后上传二次报价 PDF 文件。需注意填写金额应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一致。如不一致，报价以上传的加盖有电子签章的报价文件为准。二次报价输入页面一经保存，报价立即生效，无法再次修改。各响应人应对自己所输入的内容确认无误后再点击保存。所有响应人二次报价完成或评审专家规定的二次报价时间截止后，二次报价结束。如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即视为自动放弃二次报价权利。

(5) 评审专家对响应人进行二次报价或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响应人二次报价或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响应人应在评标（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

(6) 响应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响应人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响应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磋商有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不要求）

3.5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及递交

3.5.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及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3.5.3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见<公告及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 竞争性磋商

4.1 磋商时间和地点

4.2 见公告。

4.3 磋商程序

(1) 代理公司启动磋商开启会，响应人远程签到。

(2) 代理公司组织磋商开启会议，向业主及监督宣布递交响应文件的公司名称。

(3) 规定时间内响应人远程解密。

(4) 解密完成生成磋商开启记录表。

(5) 磋商开启结束，抽取专家，进入评审程序。

5 评审

5.1 磋商小组和评审方法

5.1.1 磋商和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的组成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5.1.2 磋商小组由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和经济、技术专家 2 人。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执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十四条规定）。

5.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5.1.4 磋商小组将按照第六章 评审方法前附表规定内容对响应人进行资格评审和符合性评审，评审通过的响应人才可进行报价、技术、商务的打分评审。

5.1.5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要求响应人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磋商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磋商小组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5.1.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5.2 评审程序

5.2.1 响应文件的初审包含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5.2.2 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人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5.2.3 符合性检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5.2.4 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响应人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1) 不同响应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的；
- (3) 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评审标准资料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上传至主体库；
- (4) 同一响应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方案或者磋商价格的，但磋商文件有要求的除外；
- (5) 响应人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响应磋商有效期、服务期限、服务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要求的；
- (6) 磋商价格高于磋商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 (7) 响应人有串通磋商、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8) 存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否决响应的其他条款的。

5.2.5 澄清有关问题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专家签字）要求响应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响应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响应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2.6 算术更正：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磋商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磋商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如果响应人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可能被否决。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磋商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响应人的相对排序。

5.3 磋商

5.3.1 磋商小组与响应人授权代表仅能针对除磋商内容和要求中不得偏离部分以外的条款进行磋商。

5.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5.3.3 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

5.3.4 磋商开启时间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响应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3.5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响应人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响应人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响应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比较与评价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5 推荐成交候选响应人名单

5.5.1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响应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5.2 评审报告将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响应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6 成交响应人

5.6.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5.6.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响应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响应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响应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响应人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响应人为成交响应人。

5.6.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响应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响应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6 合同授予

6.1 采购人与成交响应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响应人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响应人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6.3 成交响应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响应人作为成交响应人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响应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6.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响应人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响应人不足 2 家的。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但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必须满足 3 家以上。)

6.5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响应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6.6. 预付款

6.6.1 各采购单位应按照响应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成交人支付预付款。

6.6.2 各采购单位可根据项目特点、响应人信用等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响应人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疫情期间，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中小微企业应当取消预付款担保。

6.6.3 如需提供电子预付款保函，成交单位请通过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项目信息与保函信息的关联绑定，自动验真。

6.7 付款方式

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7 纪律和监督

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本办法的规定组织开展竞争性磋商，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7.2 参与磋商活动的响应人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进行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扩散，否则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7.3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8 质疑投诉

8.1 响应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竞争性磋商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有权按规定的程序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

8.2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主管部门投诉。

8.3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响应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1	威胁检测与分析系统	1、硬件规格 标准 2U 机架式；冗余电源；CPU≥16 核 CPU；内存≥64GB；硬盘容量≥2×4TB SATA；设备接口≥4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1 个扩展插槽； 2、性能规格 最大日志处理速度（日志接入能力）≥6000eps。 3、受害资产分析 支持以受害资产维度进行分析，分析内容包括失陷状态、受到的攻击类型、威胁级别、处于的攻击阶段、所属的资产分组。 ★4、访问行为分析 支持内部资产主机外联分析，能展示资产 ip、外联 ip、外联地域、端口、协议、时间等详细信息，且能自定义源 ip 白名单。 5、威胁情报 支持基于威胁情报的威胁检测，检测类型包括：APT 事件、僵尸网络、勒索软件、黑市工具、远控木马、窃密木马、网络蠕虫、流氓推广、恶意下载、感染型病毒、挖矿病毒等。 6、非常规访问分析 支持远程工具分析：能够发现 pc_anywhere、ultra_vnc、chrome_remote_desktop、oray、teamviewer 等远程工具类型。 7、支持暴力破解行为检测，检测内容包含：源 ip、目的 ip、使用协议、爆破次数、爆破成功与否等。 8、处置记录 支持编排处置日志记录，记录处置时间、受害 ip、攻击 ip、告警类型、威胁名称、域名、处置策略、告警来源等信息。 9、支持告警日志检索，可基于时间、告警类型、文件 MD5、文件名、文件传输方向、攻击方式、攻击结果、来源/目的所属国、IP 地址、上下行负载等多字段混合搜索。 10、支持检索终端 IM 文件传输、邮件附件传输、DNS 访问、进程、U 盘文件传输等动作的日志，可以及时发现终端上存在的异常现象，并可结合网络日志及告警日志深挖威胁的攻击全过程。 11、资产分组 支持对资产进行分组管理及对应内网网段的录入，系统自动根据用户录入的网段发现资产信息，同时支持根据分组过滤资产列表。 12、资产标签 支持对资产打标签，同时支持根据标签过滤资产列表。 ★13、脆弱性 支持展示资产漏洞信息，信息包括：资产 IP、资产名称、资产组、漏洞名称、最近发现时间、威胁级别、漏洞来源、漏洞披露时间、CVE 编号、CNNVD 编号。并支持导入漏洞知识库文件。 14、规则管理 支持自定义威胁情报、白名单、弱口令字典、暴力破解规则、漏洞知识库配置、自定义规则配置，支持用户新建/导入已有的规则信息。 ★15、流量传感器联动 支持与流量传感器进行联动，发现威胁事件后支持对攻击 IP 和恶意域名的流量进行封禁。 16、配置要求：提供≥3 年威胁情报升级授权，≥3 标准维保服务。	套	1
2	流量传感器	1、硬件规格 标准 1U 机架式；CPU≥8 核 CPU；内存≥32GB；硬盘容量≥4TB；设备接口≥4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4 个扩展插槽； 2、性能规格 流量处理能力≥1Gbps。 3、部署模式 支持通过流量镜像的方式旁路部署在网络中，可同时接入多个镜像口，每个镜像口相互独立，不影响原有网络架构和处理性能。 4、流量过滤 支持流量过滤策略，通过 ip、ip 段、端口、协议等进行流量过滤，过滤语法支持 and、or、not 等多条件过滤语句。支持通过配置 BPF 语法条件进行流量过滤。 5、登录行为 支持识别 FTP、SMB、Oracle、MySQL、MSSQL、PostgreSQL、SSH、POP3、IMAP、SMTP、redis、CouchDB、Membase、Mongo DB 等登录行为。 6、网络协议 支持常见协议识别并还原网络流量，用于取证分析、威胁发现，支持：http、dns、dhcp、smtp、pop3、imap、webmail、db2、oracle、mysql、mssql-db、sybase、smb、ftp、snmp、telnet、nfs、icmp、ssl、ssh、redis、ldap、radius、kerberos、netbios、modbus、ntp、ipv6 等。 ★7、情报查询 支持与云端威胁情报中心联动，可对受害 IP、攻击 IP、IOC/规则 ID、文件 MD5 进行一键搜索，查看基本信息、开源情报、相关样本、可视化分析、域名解析、注册信息、关联域名、数字证书等。 8、威胁情报检测 支持基于威胁情报的威胁检测，检测类型包含 APT 事件、僵尸网络、勒索软件、黑市工具、远控木马、窃密木马、网络蠕虫、流氓推广、恶意下载、感染型病毒、挖矿病毒、其他恶意软件。 ★9、白名单 支持对告警进行加白，加白参数包括受害 IP、攻击 IP、告警类型、威胁情报/规则 ID、威胁名称、XFF 代理、域名、URI、有效时间范围等。 10、网络攻击检测 支持多种攻击检测，能更全面的从流量中发现威胁，如：SQL 注入、XSS、信息泄露、间谍软件、协议异常、网络欺骗、黑市工具、代码执行、挖矿等。 11、支持自定义弱口令字典，支持 HTTP、HTTPS、SMB、Telnet、FTP、POP、SMTP、IMAP 等协议的自定义弱口令检测。 12、挖矿检测 支持门罗币、莱特币、以太坊、比特币、斯代币等二十余种币种的检测，区分挖矿行为阶段：恶意代码传输、远控通信、连接矿池、登录矿池、获取挖矿任务、提交挖矿份额。 13、暴力猜解检测 支持 HTTP、SMB、FTP、IMAP、POP3、SMTP、MSSQL、Mysql、Oracle、Sip、Redis、Ldap、Nntp、SSH、Telnet、Sybase、VNC、RADMIN、RDP 等协议暴力破解检测，能识别出尝试登录次数、账户信息、爆破成功与否的攻击状态。 ★14、旁路阻断 支持基于 IP 地址的旁路阻断，能够在实时镜像的流量中发现恶意 IP 并实现实时阻断。 15、一键诊断 支持一键对系统进行深度配置和排错，支持一键检测故障、资源占用、进程检测、设备连接状态、设备信息收集等功能。 16、数据传输 支持与第三方平台对接，支持通过 KAFKA、syslog 将威胁告警、网络日志、系统日志等日志外送至第三方平台。 17、配置要求 含≥3 年威胁情报与检测引擎规则升级，≥3 年标准维保服务。	套	1

3	网络准入控制系统	1、架构及性能：2U 机架式，6 个 10/100/1000M 电口，内存 32GB，硬盘 2*4TB，冗余电源：最大可扩展为 10 个电口，或者 6 个电口+2 个光口；具有独立自主知识产权，须为标准机架式硬件产品，除自身硬件设备外，产品功能的实现无需额外增加服务器等设备，基于 B/S 管理模式，支持 SSL 加密访问。 2、部署方式：支持旁路部署；设备宕机或断网不得影响正常入网；支持双机部署，支持 HA 主备机心跳 IP 检测及虚地址管理模式；支持虚拟化部署，可部署在公有云/私有云环境中。 3、设备管控：支持自动学习、安全扫描、身份认证、人工审核、项目报备结合的多种混合准入管控模式；支持全网统一管控或特定网络端口按需管控的自由策略；支持自动发现现有网络环境的所有内网终端、前端设备、服务器、安全设备、办公设备等信息，并自动纳入信任列表；支持自定义学习时间，学习时间结束后自动启动准入管控；支持自定义可信资产类型和 IP 网段，自动放行特定可信资产。 4、设备同步：支持自动同步 SNMP 配置，自动下发 SNMP 配置；支持自动同步 VLAN 信息，自动同步接口 PVID；支持自动同步 MAC 地址表、ARP 表、VLAN 表、ACL 组合 5、设备面板：支持图形化呈现网络设备的所有接口（包括已用接口、离线接口、未用接口、关闭接口、ACCESS 接口、TRUNK 接口）支持图形化呈现网络设备的 CPU 趋势图、RAM 趋势图；支持呈现运行时间、运行版本、设备型号、设备品牌；支持图形化定位 HUB 和小交换机的位置和下联检索；支持各接口下联终端检索定位（包括主机名、IP 地址、MAC 地址） 6、网络区域：支持根据业务职能分配网络区域，网络区域应不少于生产区域、终端区域、安全区域、外来区域、候审区域、隔离区域等；支持集中管控全网 VLAN，支持查阅设备关联 VLAN、支持全网推送 VLAN、支持单独推送 VLAN；支持同一 VLAN ID，不同 IP 网段的共同管理和分组管理。 7、动态拓扑：支持自动生成动态的网络拓扑；网络拓扑中可查阅交换机信息和交换机之间的连接信息。 8、地址管理：支持可视化的 IP 地址图，直观地呈现各 VLAN 下的 IP 分配情况（包括已用 IP、未用 IP、保留 IP 等）；支持通过 IP 地址、MAC 地址、主机名快速检索和定位全网终端的所在交换机和交换机接口；支持直观枚举 IP 网段内的资产类型分布，并闪烁提示。 9、终端发现：实时监测并发现接入内网的 PC、平板电脑、智能手机、哑终端等设备，能够在第一时间隔离阻断并通知管理员；入网设备在连接内网任何位置时，将被强制隔离、通过 WEB Portal 引导至候审页面；支持阻断并能定位 HUB、傻瓜交换机下的设备入网。 ★10、终端阻断：支持直接对交换机自动下发、自动回收、动态转换的 VLAN 策略；支持直接对交换机自动下发、自动回收、动态转化的 ACL 策略，包括但不限于端口级 IP ACL/MAC ACL；支持针对不可网管交换机、工业交换机、OLT/ONU 环境，实现对汇聚层交换机基于 VLAN 的 traffic-policy 的 IP ACL/MAC ACL；支持针对端口镜像环境，实现对违规终端流量的流量阻断和流量重定向技术。 2、11、环境支持：支持无线 WiFi 环境下，自动弹出 WEB Portal 候审页面；支持有线 Hub 环境下，自动弹出 WEB Portal 候审页面。 ★12、GIS 地图：具备 GIS 地图的资产分布展示功能，清晰展示资产的地理分布；支持通过经纬度信息在城市地图定位显示资产的地理位置；支持自定义锚点的方式，自动录入资产的经纬度信息；资产经纬度信息的管理：支持导入静态数据表管理；支持联动第三方资产系统的动态数据表（如一机一档系统）。 13、身份认证：内置内部人员的身份认证管理模块，无需第三方 RADIUS 支持；支持联动第三方 AD 域控、LDAP、RADIUS 身份认证系统；支持内部人员可入网的设备数量控制； 14、流控管理：支持基于源/目的 IP 地址/IP 段、源/目的端口协议、实现基于旁路流量管控的 TCP/ICMP 协议流量放行/阻断；支持对互联网的网站/域名进行阻断，产品内置“新闻、视频、音乐、游戏、购物、财经、彩票”等类型网站的知识库；知识库支持用户录入自定义互联网或内部的网站和域名。 ★15、病毒管控：支持与江民、亚信、360 天擎主流防病毒管理中心和防病毒网关联动，自动调取在线资产的活动病毒信息；支持实时发现病毒感染源并定位位置，支持实时告警或隔离。 16、违规外联检测：支持无客户端的违规外联检测和邮箱告警；支持无客户端的违规外联自动阻断；无客户端的违规外联告警，必须包括：内网 IP 地址、内网 MAC 地址、内网连接位置（交换机端口）、外网 IP 地址、违规时长。 17、两网串网检测：支持无客户端的两网串网检测和邮箱告警；无客户端的违规串网告警，必须包括：串网 IP 地址、串网 MAC 地址、内网连接位置（交换机端口）、外网 IP 地址、违规时长。 18、外联告警平台：提供软件安装的违规外联告警平台；违规外联告警平台可以在线查阅每日违规事件和历史违规事件。 19、安全管理报表：内置多功能安全管理报表，内置报表应不少于入网资产分析报表、入网风险分析报表、全网入网报告、网络使用分析报表等；支持提供每日入网报告、每周入网报告、每月入网报告，并提供导出和打印功能。 ★20、安全策略管理：支持“静态密码 + 人脸识别”的双因素认证技术；“人脸识别”支持微信“扫一扫二维码”的方式实现，应要求网络准入控制系统无须与互联网通信；“人脸识别”技术无须预先后台录入人脸数据，具备自动对比公安人脸数据库的能力；支持密码复杂策略，要求管理账号和准入账号符合密码安全要求；支持密码定期修改，要求管理账号和准入账号符合密码变更要求；支持登录锁定策略，针对多次密码错误行为进行账户安全锁定。	套	1
---	----------	--	---	---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具体以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正式合同为准）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招标编号：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自拟

1. 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1.1 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日起____（日历天）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响应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3、我方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本次采购项目服务成果的磋商报价为____（大写），____（小写）。

4、我方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6、如果在磋商开启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方承担其法律后果。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磋商。

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磋商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0、我方承诺接受磋商文件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1、我方一旦成交，同意按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收费标准的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响应人名称（盖章）：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

1.2 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响应人名称	
磋商报价（元） （第一次）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服务要求	
磋商有效期	
备注	

注：1、本项目的磋商报价应按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服务期限间国家政策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响应人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

2、本表可另行附表对磋商价格的构成进行补充说明。

响应人名称（盖章）：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3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招标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项）	单价（元）	金额（元）
总价合计				

- 说明：1.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磋商函及附录一致。
2.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3. 本项目采购内容为单项服务，以上表格中数量均填写 1 项。
4. 表格行不够，可添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

（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响应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
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磋商开启、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3. 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响应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磋商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降低质量或数量；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六）与采购人、其他响应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磋商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4、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4.1 、商务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磋商响应文件章节及条款	偏离情况

注：1. 供应商应按要求逐条列示，“偏离情况”栏应当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2. 表格行不够，可添加。

响应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4.2、技术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注：1. 供应商应按要求逐条列示，“偏离情况”栏应当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2. 表格行不够，可添加。

响应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5 、资格证明文件

5.1 响应人营业执照。（上传主体库）

5.2 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信誉良好的证明材料（上传主体库）

5.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5.4 需提供 2024年1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依法免税的响应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和 2024年1 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若为企业网银缴纳，打印企业网银缴纳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依法免缴的响应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上传主体库）

5.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格式自拟）

5.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格式自拟）

5.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查询信息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日期为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后）。

5.9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10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自拟

7、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附件

第二轮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1	项目名称	
2	响应人名称	
3	报价	大写：
		小写：
4	承诺	1、现承诺我单位同意根据采购单位给出的最高限价基础上进行报价。如能进入第二次报价环节, 同意以第二次报价函中的报价为最终报价。 2、本表格为单独二次报价，一旦我单位成交，我单位承诺除本表内容外，其他均响应我单位递交的响应文件。
响应人名称（盖章）：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备注：

本表是第二次报价（或即最终报价），响应人不需在响应文件附此表。 第二次报价不得超过第一次报价，否则按未应磋商文件处理。

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人可以使用电脑进行二次报价。响应人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 录状态。

第六章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方法前附表

初步评审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报价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其他资料	符合磋商文件的相关规定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上传主体库）
		财务状况	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信誉良好的证明材（上传主体库）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备的设备和 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具有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 金的良好记录	需提供2024年1 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依法免税的响应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和2024年1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社 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若为企业网银缴纳，打印企业网银 缴纳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依法免缴的响应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 资料）（上传主体库）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 法记录。 （格式自拟）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查询信息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日期为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后）。
		其他要求	符合第一章响应人资格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磋商报价	未超过最高限价
		采购内容	符合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其他要求	无重大或采购人不可接受的偏差
*注： 以上初步评审证明资料要求上传主体库的，原件扫描件须上传主体库相应位置，否则按无效响应。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2.2.2		磋商报价10分	磋商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评审报价)×磋商报价权重 即：投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评审报价)×10分(保留两位小数)。 注：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进行价格优惠扣除。
2.2.3 (1)	技术部分 (68分)	功能参数20分	所投服务的各项技术指标均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20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 加★的技术指标为负偏离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
		总体设计方案 12分	(1) 响应人提供的总体设计方案合理、完善的，得12分； (2) 响应人提供的总体设计方案内容较完善、较合理的，得8分； (3) 响应人提供的总体设计方案内容一般的，得4分； (4) 响应人未提供总体设计方案的，不得分。
		接口设计方案 12分	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详细的接口设计方案，根据提供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1) 响应人提供的接口设计方案设计合理、可行性高的，得12分； (2) 响应人提供的接口设计方案设计较合理、可行性较高的，得8分； (3) 响应人提供的接口设计方案设计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 (4) 响应人未提供接口设计方案的，不得分。
		测试方案 12分	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详细的测试方案，根据提供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1) 响应人提供的测试方案设计合理、可行性高的，得12分； (2) 响应人提供的测试方案设计较合理、可行性较高的，得8分 (3) 响应人提供的测试方案设计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 (4) 响应人未提供测试方案的，不得分。
		安全设计方案 12分	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详细的系统安全设计方案，根据提供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1) 响应人提供的安全设计方案设计合理、可行性高的，得12分； (2) 响应人提供的安全设计方案设计较合理、可行性较高的，得8分 (3) 响应人提供的安全设计方案设计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 (4) 响应人未提供安全设计方案的，不得分。

2.2.3 (2)	商务部分 (22分)	应急方案 11分	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详细的应急响应方案，根据提供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1) 响应人提供的应急方案设计合理、可行性高的，得11分； (2) 响应人提供的应急方案设计较合理、可行性较高的，得7分 (3) 响应人提供的应急方案设计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 (4) 响应人未提供应急方案的，不得分。
		技术支持及售后运维服务方案11分	运行维护服务及技术支持方案完善，专业化人员配备、服务内容、响应时间、故障处理、服务质量保证等内容。 (1) 响应人提供的运行维护服务及技术支持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内容完善、合理的，得11分； (2) 响应人提供的运行维护服务及技术支持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的，内容较完善、较合理的，得7分； (3) 响应人提供的运行维护服务及技术支持方案未包含上述全部内容的，得4分； (4) 响应人未提供运行维护服务及技术支持方案的，不得分。
备注： 1. 评委在评分办法规定的分值范围内打分，超出范围的，评分无效。有缺项的，对应项不得分。 2. 响应人综合得分 = 技术部分得分+磋商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得分。 3. 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三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有评委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响应人的最终得分。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评审方法前附表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按评审办法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候选供应商排名。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供应商拟定的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 评审标准

2.1 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2.1.1 资格性检查标准

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磋商小组依据资格文件规定的审查标准对响应人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响应文件将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2.1.2 符合性检查标准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2.2 澄清有关问题

2.2.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3 比较与评价

2.3.1 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详细评审评审标准：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2.3.2 磋商小组按规定的量化指标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审得分。

2.3.3 汇总全体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打分并计算算术平均值，即供应商的最终评审得分；

2.3.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 评审程序

3.1 响应文件初审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检查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有一项不符合检查标准的，其磋商将被拒绝，不能进入后续评审或磋商程序。

3.2 磋商

磋商程序详见供应商须知。

3.3 澄清及算术修正

供应商按照磋商小组和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问题澄清。算术修正的要求和原则详见供应商须知。

3.4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方法前附表进行比较和评价，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3.5.1 磋商小组按照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候选供应商。

3.5.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提交评审报告。

附件 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响应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响应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响应人, 可持政府 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 无需抵押、担保, 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 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 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附件 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响应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附件 5: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